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被选举公司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后，在 2018 年度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职，忠实公正，切实履行了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依法合规行使独立董事的权利，促进了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在 2018 年度任职期间具体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相关会议参与情况

1. 2018 年度，本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董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曾一龙	独立董事	4	4	0	0

2018 年度，公司共计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8 次第三届董事会会议，4 次第四届董事会会议），本人作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 2018 年度共计出席了 4 次董事会，无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本人本着谨慎的态度对各次董事会审议议案作出独立判断，对所有议案本人均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2. 公司在 2018 年度共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本人列席股东大会 2 次。

###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权益，本人与同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彩章先生及陈文正先生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认真审阅各次董事会的议案，按照有关法定要求，基于审慎独立的判断和客观公正的立场，对公司 2018 年 8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

1、2018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对《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关于延长配股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配股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三、现场检查情况**

2018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和其他时间到公司现场考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经营状况的汇报，深入了解公司的发展规划，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公司治理，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配股项目的进展、关联交易事项的发生等方面情况，积极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掌握公司最新运作动态，关注公共媒体与公司相关的报道，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核实并向董事会报告。此外，平时通过面对面交流，电话和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本人对公司开展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前，认真审核各个议案的资料，并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技能对公司提供合理化建议，独立、客观、审慎的作出判断。

### **四、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本人良好的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对于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本人都对相关议案材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客观发表自己的意见。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本人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

3、本人始终保持与管理层的沟通，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业务发展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和治理情况，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严格督促公司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并提出了自己的意见和建议，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 五、其他事项

1、2018年，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1次，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组织审议公司审计部提交的相关定期报告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报告等事宜，在年报审计工作过程中，分三个阶段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有关问题与内、外部审计人员进行沟通。在日常工作中，也不定期对公司审计工作进行指导。作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参与提名委员会会议1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其他各位委员一道积极研讨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情况，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

2、本人凭借多年审计行业的经验，就公司如何防范财务风险、加强审计监察等方面提出了一些积极的建议和意见，对公司财务运作情况进行现场调查，听取管理层、财务负责人汇报公司年度发展、财务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对促进公司规范与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3、报告期内，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或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9年，本人将持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义务，切实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本人将进一步发挥业务专长，为公司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助力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促进公司稳健发展。衷心希望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新的一年里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以更加优异的成绩回报广大股东。

## 六、本人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1501427492@qq.com](mailto:1501427492@qq.com)

---

独立董事：曾一龙

2019年4月26日